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9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爽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重庆光控兴渝置业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》

重庆光控兴渝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控兴渝”）系公司参与投资的、由控股子公司——光控安石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和运营管理的基金的下属企业，主要开发经营光控朝天门中心项目。为满足该项目开发建设之需要，公司拟在光控兴渝进行跨行之间“借新还旧”的过程中，为其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，期限为不超过3个月（自签订担保协议且其生效之日起计算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9-008号公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，结合未来的经营安排，公司将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部分类别金额进行调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9-009 号公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陈爽先生、PAN YING（潘颖）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9-010 号公告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